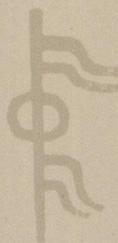


中



中父乙爵



中爵

商周圖形文字編



成 8414 殷

中父乙爵



成 10779 殷



成 371 殷

中鏡



成 367 殷

中鏡



錄 115 商晚

亞奭止鏡



成 9405.1 殷



成 7716 殷

中爵



成 368 殷

中鏡



錄 114 商晚

亞奭止鏡



成 9405.2 殷



成 9316 殷

中盃



成 369 殷

中鏡



錄 116 商晚

亞奭止鏡



成 8630 殷



成 370 殷

中鏡

崇羲王心怡編

商周圖形文字編

文物出版社

封面設計：張希廣
責任編輯：程同根
責任印製：王少華

圖書在版編目 (C I P) 數據

商周圖形文字編 / 王心怡編. —北京：文物出版社，
2007.10
ISBN 978-7-5010-2155-0

I. 商… II. 王… III. 漢字：古文字—商周時代 IV.
H121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07) 第 027920 號

商周圖形文字編

王心怡 編

高明

王寧

審訂

季旭昇

發行版

文物出版社

北京市東直門內北小街2號樓

<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製版

北京美通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經銷 新華書店

二〇〇七年十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定價：一八〇圓

787 × 1092 1 / 16 印張：52.5

ISBN 978-7-5010-2155-0

王寧 序

商周銅器鑄刻的徽誌圖形文字，歷來爲考古、歷史和文字學界所重視，但是專門整理的工作很少有人去做，系統的研究也還很少有成果。我想，這是由於以下原因造成的：

首先是這種文字的性質。我們在這裏稱它爲「文字」，其實有違嚴格的「文字」定義。如果說，只有確認爲記錄了語言的符號才能稱作「文字」的話，這批形體跟已經考證出的甲骨文與金文有一部份整體相當吻合，還有一部分與成熟的文字有着完全相同的部件，似乎不能不把它們與商周的文字同等看待，問題在於這些形體是否就具有那些文字的音與義。古文字學家的考證材料證明，有些形體反映出的確實是從文獻中可以查到的古代族名或村落名，特別是其中的雙字標識，有些考證幾乎難以推翻，如果說它們不是文字，很難令人置信。但是，這些可以成爲「鐵證」的考釋占的比例較少——由於這批形體在銅器上是單獨鑄刻或在銘文語句之外，沒有語言環境幫助它確切識讀，它們的音與義實際上沒有辦法證實；因此，說這批形體就是文字，把他們與殷商文字完全等同起來，在學術上又有一定的危險性；何況，還有另一部份形體有非常強的圖形性，與確定的商周文字是無法認同的。我們固然不能因爲少量的考釋可以成立，就連帶着把這一大部分形體也都看成文字；但也不能因爲多數形體無法考釋而否定考釋出的那部分甚至有待考釋的那部分就是文字。因爲定性不明，大部分音義不具備，文字學界和歷史考古學界意見不一，也都還沒有動全面整理它的念頭。

其次，是這批形體極強的圖形性，使得他們難以進行編排。現在已經認讀了的古文字，一般按《說文解字》的次序編排，已經是削足適履——因為文字是記錄語言的，在不同的詞彙系統下來認同文字，如果把音義與職能的因素放進去，實際上無法整齊對應；同時，文字的構形系統也是發展的，即使不考慮音義，甲骨文與金文的形體標誌與《說文解字》形義兼顧的部首也難以牽合。所以，古文字的整理，首先遇到的是編排體例問題。這批圖形并不是典型的文字符號，就更難想一個周全的辦法去編排。編排體例其實是文字整理的思路，想要單獨整理這批圖形，不與其它古文字參合，那就更難打馬虎眼，而要想全面整理這批形體，編排的問題其實是繞不過去的。

王心怡的整理屬於這批圖形專門而且全面的整理，當屬開創性的工作，以上這兩個問題，她不會碰不到。可以說，解決這兩個問題沒有現成的辦法，對於沒有全面學習過古文字的她來說，難度是相當大的。但是，她憑着興趣、志向和毅力，在很多無私又內行的專家指導和幫助下，歷時十年，居然完成了，而且，我認爲，完成得很出色，上述兩個問題，她都解決得很恰當。

王心怡着力發掘的，是這批形體的文字研究價值與藝術價值的結合。這些形體介於符號和圖畫之間，啓功先生曾說，文字的風格有偏重圖畫性和偏重圖案性的兩種，這批形體恰恰在圖畫風格與圖案風格之間。從認識價值說，不論他們是否每一個都可稱爲「文字」，但總體看足以見到文字的端倪，對研究圖畫向文字符號的轉變，意義非常重大。從欣賞的價值說，這些形體似人、似物又非人非物，融白描與象徵於一形，繪物象與符號爲一體，既見其平易通俗，又不失其古樸典雅，漢字發展中的自然美化規律，體現得淋漓盡致。在這本形體彙編裏，爲了體現它的認識價值，王心怡通過電腦技術，忠實地掃描了它們的原貌，詳盡地注明了它們的出處，爲歷史考古和漢字研究提供了可靠的原始資

料。爲了體現它的審美鑒賞價值，王心怡用流暢活潑的綫條，描摹了它們的樣式，創造了書寫的藝術，爲漢字書法增添了新的一頁。這本集子淡化了「是字非字」的論爭，突出了「亦字亦畫」的事實，實在是十分得體的。

至於編排，她參考了以往的成果，采用了以構形爲中心、根據主要形體分類的原則，把主部件相同的形體歸納在一起，非常適合這批形體的特點，基本上實現了「分別部居，不相雜廁」。當然，本書在部首的設立和形體的歸部上，還有可以進一步斟酌與完善的地方，但是，有了類聚，便於研究，有了標誌，便於查檢，對於這樣一批特別的標誌符號來說，恐怕在大的思路上一種相當優化的編排方法了。

《商周圖形文字編》是一部專業性很强的彙編，而編輯這部書的王心怡，剛剛萌生編輯本書念頭的時候，還是一個完全沒有進入文字專業的業餘愛好者。很多先生的序裏，都陳述了她十年的艱苦努力過程。我算是親自跟踪她的工作最長的人了，有些話，也想在這裏說一說。

我在一九九七年去臺灣時初見心怡，是臺灣古籍書店的魏經理介紹我認識她的。魏經理當時正迷戀着《說文解字》，做了一個《說文》小篆形體構造繫聯的文件，從獨體字出發，將相關部件一層一層地繫聯起來，構想也有相當的專業性。那一次，我在臺灣中央研究院作《漢字結構的演進與漢字構形系統》和在臺灣師範大學作《說文解字的研究和應用》的公開演講，魏經理與王心怡本着對古文字濃厚的興趣去旁聽，心怡開始結識謝清俊先生、季旭昇先生等臺灣的資訊專家和漢字專家。同年冬天，我約王心怡來北京參加我們舉辦的「漢字學高級研討班」，她在這個班上又結交了很多漢字朋友，更有幸見到了啓功先生、高明先生、趙誠先生和秦永龍先生、蘇士澍先生等大陸的古文字專家和書法專家。從此，我們這裏有會她必到場，帶着誠摯的學習的熱情，積累了系統的、多學科的知識。十年來她用少有的

勤奮不斷的寫和編，只要有一點小疵，她會把已經做得相當不錯的成品全部廢掉從頭來過。現在，這個放在大家面前的定稿已經是第幾次的改稿，恐怕連她自己也數不清了。看着她的「圖形文字書法」綫條日漸流暢，結字日趨緊密均衡，風格日漸形成，大家都可以知道，她在如何努力地追求着完美與精湛。她經歷過很多坎坷，道路是曲折的，但意志沒有變過，行動沒有停過，進步沒有斷過。二〇〇三年，鑒於她的工作完全專業化了，我們同意這項研究在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立項。

十年磨一書，心怡爲這個成果所作的努力和付出的鉅大代價總算圓滿地劃了一個句號，其中的冷暖甘苦，恐怕不是三言兩語說得盡的。在向讀者推薦這部書的時候，我覺得還應該向青年的學者們推薦心怡的志氣和毅力，她的成功說明，有了這種志氣和毅力，就不會有學不會的東西，也不會有做不成的事情。

二〇〇七年三月

王寧

序於北京師範大學

高明 序

在商代和西周早期的青銅器銘文中有一種介於圖畫與文字之間的圖形，沈兼士謂爲「文字畫」。郭沫若認爲「此等圖形文字乃古代國族之名號，蓋所謂圖騰之子遺」。圖形文字常在商代銅器上單獨出現，或同「父丁」「祖乙」等先人廟號相組合，周初的銅器有時在長篇銘文之後附一圖形文字，似如郭氏所講，以示本族的名號即所謂「族徽」。其實圖形文字就是漢字的古體，更近于原始，在商代甲骨文中就有很多將圖形寫成簡易的字體，我曾撰有專文，此不贅述。

圖形文字在雕技和書藝方面與一般銘文殊異，它的形體秀美如畫，筆法渾厚整飭，佈列和諧有致，同爲一字表現不一，異彩紛呈。它不僅字形複雜本多變，資料也極其分散，將其全部收集整理困難甚多，至今還是一項空白。王心怡女士是台灣頗有成就的書法家，專工篆書，由她臨摹的許多周代大篇銘文，字迹凝重，筆態遒勁流暢，確爲臨古如古，頗具兩周金文餘韻。如她臨摹的中山王譽鼎全銘，恐難找到與其相匹的佳作。王女士對圖形文字有特殊的愛好，用了十年時間對其進行搜集、臨摹和研究，作出很大的成績也創作出許多佳品，頗得學界的讚譽。經她的辛勤勞作，編著成一部匯編型的巨著《商周圖形文字編》，將目前所見各種類型的圖形文字均囊括于一書，單體字形超過一千，異體重文近萬，由于圖形文字更多地保存了漢字古體，爲探索漢字起源和發展提供了非常重要的依據。該書不僅資料豐富，而且純真可靠。盡管書中在個別圖形隸定與字目安排方面略存不足，但不影響它應有的價值。該書出版，無疑是圖形文字研究中的新貢獻。

王心怡在編著此書過程中曾徵求過我的意見，書成後讓我為該書寫篇序言。余甚感慚愧，書畫藝術離我甚遠，我只是在古文字方面作過一點研究，故對該書出版頗有感觸。非常敬佩她的治學精神和鍥而不捨的毅力，故略敘數語，恭疏短引以陳所見而為之序。

二零零六年七月

高明

序於北京大學

謝清俊 序

王心怡女士要出書了，這可是值得慶祝的大事。可是，王女士向我索序，令我一時不知如何應對。我實在沒有資格爲王女士寫序，我既不是古文字專家，也不是書法家，這序怎寫？幾經婉辭，未能得到王女士的諒解，只好略述己見，聊以充序。

結識王女士是古籍出版社社長魏先生介紹的。由於多年來從事古籍數位化的研究，與古董、字畫結了些緣，以及自己喜歡書法，初見王女士的族徽書法，不由得眼睛一亮，驚喜萬分。想不到竟有人從事這麼冷僻字體的書法，而且表現得那麼雍容大方，沒有絲毫做作之氣。

王女士有如今獨樹一幟的成就，是多年來自己琢磨出來的。尤其難能可貴的是王女士並沒有受過正式的高等教育，她從習畫到習字，再從習字到習古文字的歷程，重點都是自修勤練。一般來說，沒有上過大學，就沒有機會接觸古文字；想獲得古文字的知識，真是難之又難。然而，王女士做到了，不止做到了，還出這本書！這不能不歸功於他長年來鏗而不捨的努力和他曖曖在內的才華。他的成功、他的故事，足以鼓舞現代的年輕人，作他們的榜樣、典範。

當我負責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劃的計劃辦公室時，曾規劃在網際網路上出版《國家數位典藏通訊》月刊。爲了平衡這刊物在人文與工程技術這兩方面的份量，煞費苦心。爲了此事，我向王女士求助，請問他可不可以爲此刊物每

一期寫一幅古文字的書法，刊在卷首。此刊物迄今無支付稿酬的預算，當然更沒有經費每期支付書法藝術的創作。所以，我對這請求並不抱很大的希望。沒想到，出乎意料的，王女士竟慨然允諾，幾年來未曾一期脫稿。即使在我退出數位典藏的這三年來，仍然依舊。千金一諾，不過如斯；這也是王女士典型的風格。

漢字至少有三千多年的歷史。從認知的角度觀察，漢字是唯一現在還普遍使用的表意文字；其表意結構，用人工智慧的詞語來說，是為人們設計的知識表達系統。世界上沒有任何一種語言可以與漢字系統相提並論，它是值得我們珍惜、好好學習並發揚光大的世界文化奇蹟。王女士的大作，無疑對漢字的發揚作出了一定程度的貢獻。謹藉此機會，特為之賀。

西元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謝清俊

於南港·淨意居

季旭昇 序

心怡是我認識的奇人之一。他對書法、繪畫很有興趣，學習多年，但不知道什麼原因，他居然對金文族徽文字產生了濃厚的興趣。因此雖然投身商業多年，但他開始心繫金文族徽文字，從學習《說文》小篆開始，一步一步地踏進金文族徽文字繁花繡錦的園地。

用現在的政治術語來說，心怡可以算是「麻煩製造者」，他學習的動力非常強，所以持續不斷地找古文字學者的「麻煩」，我所知道被他找過「麻煩」的古文字學者數量相當多，但是奇怪的是，每一位古文字學者都願意讓他找「麻煩」，古人說：「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心怡就是一位對金文族徽文字有興趣，想要徹底吸收學習的有心人。

在臺灣學得差不多之後，心怡還千里迢迢到北京師範大學從王寧教授學習，同時也認識了很多古文字、書法界的名師，更擴大了他的視野。

此後，他開始搜集金文族徽文字的材料，又是一場鉅大工程的開始，這麼專業而龐大的工作，以心怡的能力，一開始實在是憂憂乎其難，但是，也是靠着「有心」，不怕難，有問題就請教，海峽兩岸的學者也都被他感動，不厭其煩地指導、鼓勵，甚至於幫忙，她居然一步一步地把這本書編成了，老實說，水準還不錯，因為這部書吸納了太多海峽兩岸學者的心血啦。《後漢書·耿弇傳》說：「有志者事竟成。」臺灣俗諺說：「天公疼癩人。」其心怡之謂也。

二〇〇六年十月五日

季旭昇

序於臺北

凡例

- (一) 凡書中所收入的圖形文字均依原書拓本影印，然後再把全幅銘文的圖形文字切割出來剪貼完成初稿，最後經電腦科技處理時版面略有縮小。
- (二) 本書檢字目錄分爲兩類，凡已有隸定爲文字的則用筆劃索引，難以隸定的圖形文字即按圖形內容分類，排列先後目次。
- (三) 圖形文字目，按其顯示內容，分成十三類，即：人體、自然物、植物、動物、衣著、建築、田域、車舟、器物、兵器、數字、冊亞，凡形體奇特無法歸納者，而收入附錄。
- (四) 本書編成後，又發現一些難以割捨而形體無法入正編，故設「補編」一目。
- (五) 書中收入的圖形文字主要是商與西周時代的銅器銘文，只有少數圖形是春秋戰國時代。
- (六) 本書所收圖形文字截至西元二千零五年前所發表的資料，只有且、父、母、女、子、作、婦、好、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等字量甚多，故只收一部分典型做爲代表。
- (七) 圖形文字中合文甚多，爲便於參閱，則將合文拆分爲各個獨體圖形，分置各欄，並可互相參見。
- (八) 本書器名，均採用所引各書目原有名稱，從而使本書器名與引書器名一致，以便讀者查閱。
- (九) 圖形文字中有些同字異形，或異字同形等現象，如母、女兩個字甚難區分，本書根據具體情況分別處理。
- (十) 原器拓片中有些圖形模糊不清，故所有序號上的字頭均爲作者親自臨摹，以便讀者辨認。所寫文字加重文，字頭有一八八個字，所用圖形文字爲一六五一個字形，所收圖形銘文拓片約八千餘幅。
- (十一) 本書引用資料均來自以下各書：「殷周金文集成」簡稱「成」、「金文總集」簡稱「總」、「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匯編」簡稱「新」、「近出殷周金文集錄」簡稱「錄」、「三代吉金文存」簡稱「三代」及「商周金文圖錄」、「金文編」、「中國法書選」，簡名後的數字，均爲各書器號，按號尋索，均可驗證。

目

錄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一·人部	壹·人體	編號	釋文	頁碼
重	𠂔	匕	𠂔	𠂔	倂	保	兒	先	元	休	𠂔	侷	人					
6	5	5	5	5	4	3	2	2	2	2	1	1	1			編號	釋文	頁碼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編號	釋文	頁碼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竟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14	14	14	13	13	13	13	12	12	11	11	10	10	10	9	7	編號	釋文	頁碼
46	45	44	43	42	41	40	39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編號	釋文	頁碼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23	23	22	21	21	21	21	20	20	19	19	19	19	16	15	14	編號	釋文	頁碼
62	61	60	59	58	57	56	55	54	53	52	51	50	49	48	47	編號	釋文	頁碼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25	25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3	23	23	23	23	23	編號	釋文	頁碼
77	76	75	74	73	72	71	70	二·冂部	69	68	67	66	65	64	63	編號	釋文	頁碼
邑	𠂔	𠂔	𠂔	兄	匿	若	冂		從	𠂔	次	𠂔	𠂔	𠂔	𠂔			
30	30	30	29	29	28	28	28		26	25	25	25	25	25	25	編號	釋文	頁碼

97	96	95	94	93	92	91	90	89	88	87	86	85	84	83	82	81	80	79	78
執 (藝)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見	覓	𠄎	𠄎	給	令	𠄎	𠄎	單 光	光	𠄎	𠄎	𠄎	𠄎
40	39	39	39	39	38	38	37	37	37	36	35	34	33	33	32	31	31	31	31
117	116	115	114	113	112	111	110	109	108	107	106	105	104	103	102	101	100	99	98
邵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執 公
44	44	43	43	43	43	43	43	43	43	42	42	42	42	42	42	42	41	41	41
136	135	134	133	132	131	130	129	128	三 大 部	127	126	125	124	123	122	121	120	119	118
奚	需	天	亢	夫	立	𠄎	𠄎	大	御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54	54	51	50	50	49	49	47	46		45	45	45	45	44	44	44	44	44	44
156	155	154	153	152	151	150	149	148	147	146	145	144	143	142	141	140	139	138	137
美	𠄎	𠄎	益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吳 辰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59	58	58	58	58	58	58	58	58	57	57	57	57	56	56	56	55	55	55	55
176	175	174	173	172	171	170	169	168	167	166	165	164	163	162	161	160	159	158	157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免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64	64	63	63	63	62	62	62	62	61	61	61	61	60	60	60	60	59	59	59

196 195 194 193 192 191 190 189 188 187 186 185 184 183 182 181 180 179 178 177
 𠂔 𠂕 𠂖 𠂗 𠂘 𠂙 𠂚 𠂛 𠂜 𠂝 𠂞 𠂟 𠂠 𠂡 𠂢 𠂣 𠂤 𠂥 𠂦 𠂧 𠂨 𠂩

90 90 74 73 73 72 71 70 69 69 69 69 68 68 68 67 66 65 64 64

215 214 213 212 211 210 209 208 207 206 205 204 203 202 201 200 四· 199 198 197
 𠂪 𠂫 化 从 𠂬 𠂭 卿 鄉 鄉 並 北 北 北 北 玉 𠂮 兩 鼻 𠂯 𠂰
 𠂱
 人部

100 99 99 99 99 98 98 97 96 95 95 94 93 93 92 91 91 91 90

234 233 五· 232 231 230 229 228 227 226 225 224 223 222 221 220 219 218 217 216
 𠂲 何 人 𠂳 𠂴 𠂵 𠂶 𠂷 𠂸 𠂹 𠂺 𠂻 𠂼 𠂽 𠂾 𠂿 𠃀 𠃁 𠃂 𠃃 𠃄 𠃅 𠃆
 與
 武
 器
 部

106 103 102 102 102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54 253 252 251 250 249 248 247 246 245 244 243 242 241 240 239 238 237 236 235
 𠃇 𠃈 𠃉 𠃊 𠃋 𠃌 𠃍 𠃎 𠃏 𠃐 𠃑 𠃒 𠃓 𠃔 𠃕 𠃖 𠃗 𠃘 𠃙 𠃚 𠃛 𠃜 𠃝 𠃞 𠃟 𠃠 𠃡 𠃢 𠃣 𠃤
 車

114 114 114 113 112 110 110 109 109 109 108 108 108 107 107 107 107 106 106 106

274 273 272 271 270 269 268 267 266 265 264 263 262 261 260 259 258 257 256 255
 𠃥 𠃦 𠃧 𠃨 𠃩 𠃪 𠃫 𠃬 𠃭 𠃮 𠃯 𠃰 𠃱 𠃲 𠃳 𠃴 𠃵 𠃶 𠃷 𠃸 𠃹 𠃺 𠃻 𠃼 𠃽 𠃾 𠃿 𠄀 𠄁 𠄂 𠄃 𠄄 𠄅

119 119 119 118 118 118 118 118 118 118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6 115

293 292 291 290 289 288 287 六· 286 285 284 283 282 281 280 279 278 277 276 275
 嫫 姘 妊 每 媿 母 女 女部 媿 媿 媿 哭 媿 役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126 126 126 126 125 123 123 122 122 122 121 121 121 121 120 120 120 120 119

313 312 311 310 309 308 307 306 305 304 303 302 301 300 299 298 297 296 295 294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130 129 129 129 129 128 128 128 128 127 127 127 127 127 127 127 126 126 126

333 332 331 330 329 328 327 326 325 324 323 322 321 320 319 318 317 316 315 314
 媿 妻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140 140 140 139 139 139 139 138 137 137 137 137 136 135 133 133 132 131 130 130

351 350 349 348 347 346 345 八· 344 343 342 341 340 339 338 337 336 335 334 七·
 媿 媿 省 媿 目 臣 目 目部 孔 子 子 子 子 替 替 替 孟 媿 媿 (子) 子 子部

152 151 151 151 151 150 150 149 149 149 149 149 148 148 148 147 147 141

370 369 九· 368 367 366 365 364 363 362 361 360 359 358 357 356 355 354 353 352
 耳 耳 耳部 雙 角 單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媿

160 159 157 156 156 156 156 155 155 154 154 154 153 153 153 153 152 152 152